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投保单

欢迎您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根据保险法的要求，我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您应当如实告知。在您填写本投保单前，请先详细阅读我公司的《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义务、赔偿处理、附则等内容，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包括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所作的明确说明。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再填写本投保单各项内容。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确认您已按保险法的相关要求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请您认真填写每个项目，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

为了保护您的权益，投保人应在保险起期前一次性全额缴付保险费，保险期间以正式保单为准。投保人支付保险费后，向本公司索取正式发票。根据反洗钱法和保险法相关规定，请投保人如实填写客户信息（包括身份证、手机号码等），保险公司会在投保成功后15日内进行客户回访，请予以配合。保险公司将对客户信息严格保密，请放心填写。



商业险投保单号：50120003901827947695

被保险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投保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车辆信息	行驶证车主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号牌号码	京*-*新	发动机号码	DNE016820		车架号	WVGWT6CR4MD028165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		厂牌型号	途锐TOUAREG 2.0TSI越野车
	整备质量	2029.000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21-09-14		排量/功率	1.984升/0.0kw
	使用性质	非营业	验车情况	免验		机动车种类	六座以下客车
	机动车损失保险的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		上年赔款次数	商业险赔款次数0次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期间	商业险：自2021年9月15日00:00时起至 2021年10月31日 24:00时止

投保别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小计(元)	绝对免赔率	保险费合计(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596800.00元	1637.36	—	1637.36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2000000.00元	261.91	—	261.91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500000.00元	245.98	—	245.98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500000.00*4座	600.01	—	600.01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三者)	600000.00元	862.45	—	862.45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乘客)	600000.00元	862.45	—	862.45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司机)	600000.00元	862.45	—	862.45
车身划痕损失险	10000.00元	179.97	—	179.97
增值服务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	7次	—	—

商业险保费 RMB5512.58元(不含税保费:5200.55元,税额:312.03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壹拾贰元伍角捌分

特别约定
 1) 无其它特别约定。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3) 尊敬的客户,如您在保险起期开始后的25个自然日内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系统会自动完成保单新车补牌批改;保险起期开始25个自然日后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的客户,可登录WWW.PINGAN.COM/PIGAI自行完成保单新车加牌批改。4)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5) 本保单所承保的道路救援服务区域覆盖全国直辖市、省会城市、地级市中心区100公里以内以及县城或县级市中心区50公里以内救援车辆可通行的道路,高架、高速、隧道、政府管制区域、非车辆行驶道路不在服务范围内,服务项目包含搭电、换胎、故障拖车(限50公里)、紧急脱困等,详细服务介绍可查阅平安好车主APP道路救援专区《平安道路救援服务协议》。6) 本保单的投保人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车主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7) 该车无行驶证,出险时以车辆的车架号作为理赔时核实的依据。如有不符,将不予赔付。8) 本保险承保车辆行驶证或新车出厂合格证载明车型为途锐TOUAREG 2.0TSI越野车,正常道路行驶,道路测试,试乘试驾,静态展示活动,媒体拍摄,车辆发布会媒体试驾活动在本保险范围之内。9) 无其它特别约定。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
 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及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截至2021年二季度,我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8.9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我公司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A类。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投保人声明
 1、本投保人兹声明本投保单各项填写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上年在贵公司投保,仍使用上年的投保资料,且保证所有的资料在续保时亦真实有效,如相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则重新提交,保险人应以最新提交的投保资料为准。本人清楚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
 2、本投保人确认已收到了《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且贵公司已向本投保人详细介绍了条款的内容,特别就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和手写或打印版的特别约定内容做了明确说明,本投保人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效力,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投保。
 3、本投保人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险时,贵公司已就代缴车船税事项向本投保人进行告知,本投保人在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时未按规定缴纳车船税的,相关责任自己承担。
 4、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约定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5、贵公司已就保单形式的含义、使用方式、注意事项向本人进行告知,相关责任自己承担。本人确定保单形式为电子保单。

投保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您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property.pingan.com/kehufuwu/baodanchaxun.shtml>)对您的保单进行查询、下载以及验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投保单

欢迎您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根据保险法的要求，我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您应当如实告知。在您填写本投保单前，请先详细阅读我公司的《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义务、赔偿处理、附则等内容，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包括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所作的明确说明。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再填写本投保单各项内容。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确认您已按保险法的相关要求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请您认真填写每个项目，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

为了保护您的权益，投保人应在保险起期前一次性全额缴付保险费，保险期间以正式保单为准。投保人支付保险费后，向本公司索取正式发票。根据反洗钱法和保险法相关规定，请投保人如实填写客户信息（包括身份证、手机号码等），保险公司会在投保成功后15日内进行客户回访，请予以配合。保险公司将对客户信息严格保密，请放心填写。



商业险投保单号：50120003901827941038

被保险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投保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车辆信息	行驶证车主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号牌号码	京*-*新	发动机号码	DCB335271		车架号	WVGWX6CROMD027261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		厂牌型号	途锐TOUAREG 3.0TSI越野车
	整备质量	2173.000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21-09-14		排量/功率	2.995升/0.0kw
	使用性质	非营业	验车情况	免验		机动车种类	六座以下客车
	机动车损失保险的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		上年赔款次数	商业险赔款次数0次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期间	商业险：自2021年9月16日00:00时起至 2021年10月31日 24:00时止

投保别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小计(元)	绝对免赔率	保险费合计(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786800.00元	1814.58	—	1814.58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2000000.00元	256.23	—	256.23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500000.00元	240.64	—	240.64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500000.00*4座	586.95	—	586.95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三者)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乘客)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司机)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车身划痕损失险	10000.00元	176.05	—	176.05
增值服务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	7次	—	—

商业险保费 RMB5605.55元(不含税保费:5288.25元,税额:317.30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陆佰零伍元伍角伍分

特别约定
 1) 无其它特别约定。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3) 尊敬的客户，如您在保险起期开始后的25个自然日内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系统会自动完成保单新车补牌批改；保险起期开始25个自然日后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的客户，可登录WWW.PINGAN.COM/PIGAI自行完成保单新车加牌批改。4)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5) 本保单所承保的道路救援服务区域覆盖全国直辖市、省会城市、地级市中心区100公里以内以及县城或县级市中心区50公里以内救援车辆可通行的道路，高架、高速、隧道、政府管制区域、非车辆行驶道路不在服务范围内，服务项目包含搭电、换胎、故障拖车(限50公里)、紧急脱困等，详细服务介绍可查阅平安好车主APP道路救援专区《平安道路救援服务协议》。6) 本保单的投保人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车主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7) 该车无行驶证，出险时以车辆的车架号作为理赔时核对车辆的依据。如有不符，将不予赔付。8) 本保险承保车辆行驶证或新车出厂合格证载明车型为途锐TOUAREG 3.0TSI越野车，正常道路行驶，道路测试，试乘试驾，静态展示活动，媒体拍摄，车辆发布会媒体试驾活动在本保险范围之内。9) 无其它特别约定。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
 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及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截至2021年二季度，我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8.9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我公司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A类。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投保人声明
 1、本投保人兹声明本投保单各项填写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上年在贵公司投保，仍使用上年的投保资料，且保证所有的资料在续保时亦真实有效，如相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则重新提交，保险人应以最新提交的投保资料为准。本人清楚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
 2、本投保人确认已收到了《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且贵公司已向本投保人详细介绍了条款的内容，特别就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和手写或打印版的特别约定内容做了明确说明，本投保人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后果，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投保。
 3、本投保人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险时，贵公司已就代缴车船税事项向本投保人进行告知，本投保人在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时未按规定缴纳车船税的，相关责任自己承担。
 4、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约定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5、贵公司已就保单形式的含义、使用方式、注意事项向本人进行告知，相关责任自己承担。本人确定保单形式为电子保单。

投保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您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property.pingan.com/kehufuwu/baodanchaxun.shtml>)对您的保单进行查询、下载以及验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投保单

欢迎您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根据保险法的要求，我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您应当如实告知。在您填写本投保单前，请先详细阅读我公司的《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义务、赔偿处理、附则等内容，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包括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所作的明确说明。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再填写本投保单各项内容。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确认您已按保险法的相关要求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请您认真填写每个项目，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

为了保护您的权益，投保人应在保险起期前一次性全额缴付保险费，保险期间以正式保单为准。投保人支付保险费后，向本公司索取正式发票。根据反洗钱法和保险法相关规定，请投保人如实填写客户信息（包括身份证、手机号码等），保险公司会在投保成功后15日内进行客户回访，请予以配合。保险公司将对客户信息严格保密，请放心填写。



商业险投保单号：50120003901827928666

被保险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投保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车辆信息	行驶证车主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号牌号码	京*-*新	发动机号码	DNE016651		车架号	WVGCT6CR6MD027585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		厂牌型号	途锐TOUAREG 2.0TSI越野车
	整备质量	2029.000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21-09-14		排量/功率	1.984升/0.0kw
	使用性质	非营业	验车情况	免验		机动车种类	六座以下客车
	机动车损失保险的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		上年赔款次数	商业险赔款次数0次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期间	商业险：自2021年9月16日00:00时起至 2021年10月31日 24:00时止

投保别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小计(元)	绝对免赔率	保险费合计(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596800.00元	1601.76	—	1601.76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2000000.00元	256.23	—	256.23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500000.00元	240.64	—	240.64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500000.00*4座	586.95	—	586.95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三者)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乘客)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司机)	700000.00元	984.31	—	984.31
车身划痕损失险	10000.00元	176.05	—	176.05
增值服务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	7次	—	—

商业险保费 RMB5533.34元 (不含税保费:5220.13元, 税额:313.21元) (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叁拾叁元叁角肆分

特别约定
 1) 无其它特别约定。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3) 尊敬的客户，如您在保险起期开始后的25个自然日内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系统会自动完成保单新车补牌批改；保险起期开始25个自然日后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的客户，可登录WWW.PINGAN.COM/PIGAI自行完成保单新车加牌批改。4)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5) 本保单所承保的道路救援服务区域覆盖全国直辖市、省会城市、地级市中心区100公里以内以及县城或县级市中心区50公里以内救援车辆可通行的道路，高架、高速、隧道、政府管制区域、非车辆行驶道路不在服务范围内，服务项目包含搭电、换胎、故障拖车(限50公里)、紧急脱困等，详细服务介绍可查阅平安好车主APP道路救援专区《平安道路救援服务协议》。6) 本保单的投保人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车主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7) 该车无行驶证，出险时以车辆的车架号作为理赔时核对车辆的依据。如有不符，将不予赔付。8) 本保险承保车辆行驶证或新车出厂合格证载明车型为途锐TOUAREG 2.0TSI越野车，正常道路行驶，道路测试，试乘试驾，静态展示活动，媒体拍摄，车辆发布会媒体试驾活动在本保险范围之内。9) 无其它特别约定。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
 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及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截至2021年二季度，我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8.9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我公司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A类。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投保人声明
 1、本投保人兹声明本投保单各项填写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上年在贵公司投保，仍使用上年的投保资料，且保证所有的资料在续保时亦真实有效，如相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则重新提交，保险人应以最新提交的投保资料为准。本人清楚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
 2、本投保人确认已收到了《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且贵公司已向本投保人详细介绍了条款的内容，特别就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和手写或打印版的特别约定内容做了明确说明，本投保人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后果，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投保。
 3、本投保人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险时，贵公司已就代缴车船税事项向本投保人进行告知，本投保人在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时未按规定缴纳车船税的，相关责任自己承担。
 4、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约定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5、贵公司已就保单形式的含义、使用方式、注意事项向本人进行告知，相关责任自己承担。本人确定保单形式为电子保单。

投保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您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property.pingan.com/kehufuwu/baodanchaxun.shtml>)对您的保单进行查询、下载以及验真。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商业保险投保单

欢迎您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根据保险法的要求，我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您应当如实告知。在您填写本投保单前，请先详细阅读我公司的《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义务、赔偿处理、附则等内容，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包括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所作的明确说明。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再填写本投保单各项内容。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确认您已按保险法的相关要求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请您认真填写每个项目，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

为了保护您的权益，投保人应在保险起期前一次性全额缴付保险费，保险期间以正式保单为准。投保人支付保险费后，向本公司索取正式发票。根据反洗钱法和保险法相关规定，请投保人如实填写客户信息（包括身份证、手机号码等），保险公司会在投保成功后15日内进行客户回访，请予以配合。保险公司将对客户信息严格保密，请放心填写。



商业险投保单号：50120003901827878132

被保险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投保人	正式名称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91110108786882526E	
	通讯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朝阳区		单位性质		电话总机	010-59*****	
	联系人	先生	联系电话	13911*****		E-Mail		
车辆信息	行驶证车主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号牌号码	京*-*新	发动机号码	DCB338029		车架号	WVGX6CR5MD027677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		厂牌型号	途锐TOUAREG 3.0TSI越野车	
	整备质量	2173.000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2021-09-14		排量/功率	2.995 升/0.0 kw
	使用性质	非营业		验车情况	免验		机动车种类	六座以下客车
	机动车损失保险的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		上年赔款次数	商业险赔款次数0次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期间	商业险：自2021年9月16日00:00时起至 2021年10月31日 24:00时止

投保别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小计(元)	绝对免赔率	保险费合计(元)
机动车损失保险	786800.00元	1814.58	—	1814.58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2000000.00元	256.23	—	256.23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500000.00元	240.64	—	240.64
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500000.00*4座	586.95	—	586.95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三者)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乘客)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附加精神损害抚慰金责任险(车上人员司机)	600000.00元	843.7	—	843.70
车身划痕损失险	10000.00元	176.05	—	176.05
增值服务	附加机动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	7次	—	—
商业险保费	RMB5605.55元(不含税保费:5288.25元,税额:317.30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陆佰零伍元伍角伍分			

特别约定

1) 无其它特别约定。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3) 尊敬的客户，如您在保险起期开始后的25个自然日内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系统会自动完成保单新车补牌批改；保险起期开始25个自然日后在北京地区交管部门领取新车行驶证的客户，可登录WWW.PINGAN.COM/PIGAI自行完成保单新车加牌批改。4)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或修复方式进行保险赔付。5) 本保单所承保的道路救援服务区域覆盖全国直辖市、省会城市、地级市中心区100公里以内以及县城或县级市中心区50公里以内救援车辆可通行的道路，高架、高速、隧道、政府管制区域、非车辆行驶道路不在服务范围内，服务项目包含搭电、换胎、故障拖车(限50公里)、紧急脱困等，详细服务介绍可查阅平安好车主APP道路救援专区《平安道路救援服务协议》。6) 本保单的投保人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车主为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7) 该车无行驶证，出险时以车辆的车架号作为理赔时核实的依据。如有不符，将不予赔付。8) 本保险承保车辆行驶证或新车出厂合格证载明车型为途锐TOUAREG 3.0TSI越野车，正常道路行驶，道路测试，试乘试驾，静态展示活动，媒体拍摄，车辆发布会媒体试驾活动在本保险范围之内。9) 无其它特别约定。

偿付能力信息披露

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及风险综合评级结果，截至2021年二季度，我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8.98%，该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了监管要求；我公司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A类。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投保人声明

1、本投保人兹声明本投保单各项填写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上年在贵公司投保，仍使用上年的投保资料，且保证所有的资料在续保时亦真实有效，如相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则重新提交，保险人应以最新提交的投保资料为准。本人清楚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
2、本投保人确认已收到了《机动车商业保险条款(2020版)》，且贵公司已向本投保人详细介绍了条款的内容，特别就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和手写或打印版的特别约定内容做了明确说明，本投保人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效力，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投保。
3、本投保人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险时，贵公司已就代缴车船税事项向本投保人进行告知，本投保人在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时未按规定缴纳车船税的，相关责任自己承担。
4、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约定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5、贵公司已就保单形式的含义、使用方式、注意事项向本人进行告知，相关责任自己承担。本人确定保单形式为电子保单。

投保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您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property.pingan.com/kehufuwu/baodanchaxun.shtml>)对您的保单进行查询、下载以及验真。